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聯絡人：陳榮治 助理研究員
電話：02-2737-7528
傳真：02-2737-7673
電子信箱：rjchen@nsc.gov.tw

受文者：慈濟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9年3月9日

發文字號：臺會工字第0990017985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本會工程處推動之『極端氣候下之複合性災害防治之研究 - 莫拉克颱風的經驗與教訓』專案計畫，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計畫總主持人須於99年4月6日前完成第一階段（構想書）申請作業，逾期恕不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第一階段構想書申請作業，請依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有關規定，研提計畫構想申請書(構想書申請格式請參閱公告網址)，總計畫主持人需於99年4月6日下午6時前採E-mail方式寄達本會(無須單位公函)，逾期恕不受理。
- 二、計畫之研究主題必須具有前瞻性與創新性，且切合本專案主題。本諸資源有效利用之原則，如新提出計畫之研究主題與已獲補助計畫主題相同者，將不予補助。
- 三、計畫內容必須包含陳述國內外現狀以及執行期限內所欲達成之標的和技術指標，並分年陳述如何與世界防災技術同步(或超前)，進而驗證所研發技術之規劃。
- 四、計畫執行結束後必須參與當年度舉辦之研討會並進行系統展示與論文報告。
- 五、若計畫未獲通過，因審查時程考量將不再轉入當年度各學門內審查，亦不得提出申覆。



六、每年需配合國科會進行成果追蹤、查核及考評，以確認年度經費補助額度外，在計畫執行期程屆滿時，將進行全程成果審查。

七、本案相關徵求計畫書說明及詳細內容業已公佈於網站(國科會工程處網站<http://www.nsc.gov.tw/eng/>)-最新消息。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等285個專題受補助單位

副本：本會綜合處

99/03/09

14:08:34

主任委員李羅權

裝

訂



線